

目 录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第 1—2 页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第 3 页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清偿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3〕5541号

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卫星化学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卫星化学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情况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卫星化学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卫星化学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卫星化学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资金占用情况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卫星化学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3年2月修订）》（深证上〔2023〕134号）的规定编制资金占用情况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卫星化学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资金占用情况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卫星化学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资金占用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3年2月修订）》（深证上〔2023〕134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卫星化学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2022年期初余额	2022年度新增占用金额	2022年度偿还总金额	2022年期末余额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马图俊	2021.10.01-2022.3.18	资金周转	606.76		606.76					
当年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